

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上交所ETF申购赎回清单版本更新的公告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最新ETF申购赎回清单格式规则,自2025年11月17日起,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旗下部分上交所ETF申购赎回清单进行版本更新,具体如下:

一、本公司旗下拟更新申购赎回清单版本的上交所ETF列表

序号	基金代码	基金名称	场内简称	扩位简称
1	511990	华宝恒生港股通交易型开放式基金	华宝恒生ETF	华宝恒生
2	513770	华宝中证港股通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港股互联	港股互联网ETF
3	516360	华宝中证新材料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新材料	新材料ETF
4	520560	华宝港股通恒生中国企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香港30	香港大盘30ETF
5	520880	华宝恒生港股通恒生指数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港股恒指	港股恒生ETF
6	662070	华宝恒生港股通恒生指数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港股ETF	港股ETF
7	562880	华宝沪深300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自由现金流	300现金流ETF
8	563500	华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A50华证	中证A50华证
9	588330	华中证科创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双创龙头	双创龙头ETF
10	588520	华中证科创板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AI科创版	科创人工智能ETF/华

二、修订情况说明

上交所ETF新版申购赎回清单格式修订如下:

(1)“申购上限”、“赎回上限”字段调整为“当日累计可申购的基金份额上限”、“当日累计可赎回的基金份额上限”

(2)“申购赎回清单”、“赎回清单”字段调整为“当日累计可申购的基金份额上限”、“当日累计可赎回的基金份额上限”

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2025年11月17日

关于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上交所ETF申购赎回清单版本更新并修订招募说明书的公告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最新申购赎回清单格式规则,自2025年11月17日起,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旗下部分上交所ETF申购赎回清单进行版本更新,并相应修改招募说明书。

一、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:

一、涉及本次申购赎回清单版本的ETF列表

序号	基金代码	基金名称	场内简称	扩位简称
1	511310	博时恒生港股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恒生30	30恒生ETF/恒
2	551000	博时上证AAA科技创新公司基本面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科创债	科创债/博时
3	513360	博时中证细分中国医药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(LOF)	教育ETF	教育ETF
4	513190	博时恒生港股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(LOF)	恒生ETF	恒生ETF
5	515100	博时恒生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恒指500	500恒指ETF
6	515190	博时恒生港股通恒生指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恒生恒指	港股恒指ETF/恒
7	520690	博时恒生港股通恒生指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恒生港股	港股恒生ETF
8	511380	博时中证可转债及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转债ETF	可转债ETF

二、修订情况说明

上交所ETF新版申购赎回清单格式修订如下:

(1)“申购上限”、“赎回上限”字段调整为“当日累计可申购的基金份额上限”、“当日累计可赎回的基金份额上限”

(2)“申购赎回清单”、“赎回清单”字段调整为“当日累计可申购的基金份额上限”、“当日累计可赎回的基金份额上限”

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2025年11月17日

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上交所ETF申购赎回清单版本更新的公告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最新申购赎回清单格式规则,自2025年11月17日起,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对旗下部分上交所ETF申购赎回清单进行版本更新,并相应修改招募说明书。

一、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:

一、涉及本次申购赎回清单版本更新的基金列表

序号	基金代码	基金名称	场内简称	扩位简称
1	561380	国泰恒生A股恒生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恒生ETF	恒网ETF
2	515210	国泰恒生港股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港股ETF	港股ETF
3	561320	国泰中证全指中国医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医药ETF	医药ETF
4	561350	国泰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国证500	国证500ETF
5	561360	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石油ETF	石油ETF
6	516220	国泰中证细分化工新材料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化工龙头	化工龙头ETF
7	588360	国泰科创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科创ETF	科创ETF
8	511330	国泰中证可转债及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转债ETF	可转债ETF

二、更新情况说明

上交所ETF新版申购赎回清单调整主要包括如下内容:

(1)“申购上限”、“赎回上限”字段调整为“当日累计可申购的基金份额上限”、“当日累计可赎回的基金份额上限”

(2)“申购赎回清单”、“赎回清单”字段调整为“当日累计可申购的基金份额上限”、“当日累计可赎回的基金份额上限”

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2025年11月17日

间的基金份额上限”字段,并新增“当日净申购的基金份额上限”、“当日净赎回的基金份额上限”,“单个证券账户当日累计可申购的基金份额上限”,“单个证券账户当日净赎回的基金份额上限”,“单个证券账户当日累计可赎回的基金份额上限”;“单个证券账户当日累计可申购的基金份额上限”字段;

(2)新增“申购赎回模式”字段;

(3)新增“挂牌市场”标识;

(4)调整“现金代标”字段描述;

①若ETF采用实物申赎模式,对于沪市成份证券,“允许现金替代”标志表示申购基金份额优先使用成份券,申购不足时差额部分用现金替代,赎回基金份额优先使用现金作为替代,根据基金管理人代买卖协议,与投资者进行退款或补款。

②若ETF采用现金申赎模式,“允许现金替代”标志表示在申购赎回基金份额时,该成份券只能使用现金作为替代,根据基金管理人代买卖情况,与投资者进行退款或补款。

③若ETF采用实物申赎模式,对于沪市成份证券,“允许现金替代”标志表示申购基金份额优先使用成份券,成份券不足时差额部分用现金替代,赎回基金份额优先使用现金作为替代,根据基金管理人代买卖协议,与投资者进行退款或补款。

④若ETF采用现金申赎模式,“允许现金替代”标志表示在申购赎回基金份额时,该成份券只能使用现金作为替代,根据基金管理人代买卖协议,与投资者进行退款或补款。

⑤若ETF采用现金申赎模式,对于沪市成份证券,“允许现金替代”标志表示申购基金份额优先使用成份券,成份券不足时差额部分用现金替代,赎回基金份额优先使用现金作为替代,并根据基金管理人代买卖协议,与投资者进行退款或补款。

⑥若ETF采用现金申赎模式,“允许现金替代”标志表示在申购赎回基金份额时,该成份券只能使用现金作为替代,并根据基金管理人代买卖协议,与投资者进行退款或补款。

⑦若ETF采用现金申赎模式,对于沪市成份证券,“允许现金替代”标志表示申购基金份额优先使用成份券,成份券不足时差额部分用现金替代,赎回基金份额优先使用现金作为替代,并根据基金管理人代买卖协议,与投资者进行退款或补款。

⑧若ETF采用现金申赎模式,“允许现金替代”标志表示在申购赎回基金份额时,该成份券只能使用现金作为替代,并根据基金管理人代买卖协议,与投资者进行退款或补款。

⑨若ETF采用现金申赎模式,对于沪市成份证券,“允许现金替代”标志表示申购基金份额优先使用成份券,成份券不足时差额部分用现金替代,赎回基金份额优先使用现金作为替代,并根据基金管理人代买卖协议,与投资者进行退款或补款。

⑩若ETF采用现金申赎模式,“允许现金替代”标志表示在申购赎回基金份额时,该成份券只能使用现金作为替代,并根据基金管理人代买卖协议,与投资者进行退款或补款。

⑪若ETF采用现金申赎模式,对于沪市成份证券,“允许现金替代”标志表示申购基金份额优先使用成份券,成份券不足时差额部分用现金替代,赎回基金份额优先使用现金作为替代,并根据基金管理人代买卖协议,与投资者进行退款或补款。

⑫若ETF采用现金申赎模式,“允许现金替代”标志表示在申购赎回基金份额时,该成份券只能使用现金作为替代,并根据基金管理人代买卖协议,与投资者进行退款或补款。

⑬若ETF采用现金申赎模式,对于沪市成份证券,“允许现金替代”标志表示申购基金份额优先使用成份券,成份券不足时差额部分用现金替代,赎回基金份额优先使用现金作为替代,并根据基金管理人代买卖协议,与投资者进行退款或补款。

⑭若ETF采用现金申赎模式,“允许现金替代”标志表示在申购赎回基金份额时,该成份券只能使用现金作为替代,并根据基金管理人代买卖协议,与投资者进行退款或补款。

⑮若ETF采用现金申赎模式,对于沪市成份证券,“允许现金替代”标志表示申购基金份额优先使用成份券,成份券不足时差额部分用现金替代,赎回基金份额优先使用现金作为替代,并根据基金管理人代买卖协议,与投资者进行退款或补款。

⑯若ETF采用现金申赎模式,“允许现金替代”标志表示在申购赎回基金份额时,该成份券只能使用现金作为替代,并根据基金管理人代买卖协议,与投资者进行退款或补款。

⑰若ETF采用现金申赎模式,对于沪市成份证券,“允许现金替代”标志表示申购基金份额优先使用成份券,成份券不足时差额部分用现金替代,赎回基金份额优先使用现金作为替代,并根据基金管理人代买卖协议,与投资者进行退款或补款。

⑱若ETF采用现金申赎模式,“允许现金替代”标志表示在申购赎回基金份额时,该成份券只能使用现金作为替代,并根据基金管理人代买卖协议,与投资者进行退款或补款。

⑲若ETF采用现金申赎模式,对于沪市成份证券,“允许现金替代”标志表示申购基金份额优先使用成份券,成份券不足时差额部分用现金替代,赎回基金份额优先使用现金作为替代,并根据基金管理人代买卖协议,与投资者进行退款或补款。

⑳若ETF采用现金申赎模式,“允许现金替代”标志表示在申购赎回基金份额时,该成份券只能使用现金作为替代,并根据基金管理人代买卖协议,与投资者进行退款或补款。

㉑若ETF采用现金申赎模式,对于沪市成份证券,“允许现金替代”标志表示申购基金份额优先使用成份券,成份券不足时差额部分用现金替代,赎回基金份额优先使用现金作为替代,并根据基金管理人代买卖协议,与投资者进行退款或补款。

㉒若ETF采用现金申赎模式,“允许现金替代”标志表示在申购赎回基金份额时,该成份券只能使用现金作为替代,并根据基金管理人代买卖协议,与投资者进行退款或补款。

㉓若ETF采用现金申赎模式,对于沪市成份证券,“允许现金替代”标志表示申购基金份额优先使用成份券,成份券不足时差额部分用现金替代,赎回基金份额优先使用现金作为替代,并根据基金管理人代买卖协议,与投资者进行退款或补款。

㉔若ETF采用现金申赎模式,“允许现金替代”标志表示在申购赎回基金份额时,该成份券只能使用现金作为替代,并根据基金管理人代买卖协议,与投资者进行退款或补款。

㉕若ETF采用现金申赎模式,对于沪市成份证券,“允许现金替代”标志表示申购基金份额优先使用成份券,成份券不足时差额部分用现金替代,赎回基金份额优先使用现金作为替代,并根据基金管理人代买卖协议,与投资者进行退款或补款。

㉖若ETF采用现金申赎模式,“允许现金替代”标志表示在申购赎回基金份额时,该成份券只能使用现金作为替代,并根据基金管理人代买卖协议,与投资者进行退款或补款。

㉗若ETF采用现金申赎模式,对于沪市成份证券,“允许现金替代”标志表示申购基金份额优先使用成份券,成份券不足时差额部分用现金替代,赎回基金份额优先使用现金作为替代,并根据基金管理人代买卖协议,与投资者进行退款或补款。

㉘若ETF采用现金申赎模式,“允许现金替代”标志表示在申购赎回基金份额时,该成份券只能使用现金作为替代,并根据基金管理人代买卖协议,与投资者进行退款或补款。

㉙若ETF采用现金申赎模式,对于沪市成份证券,“允许现金替代”标志表示申购基金份额优先使用成份券,成份券不足时差额部分用现金替代,赎回基金份额优先使用现金作为替代,并根据基金管理人代买卖协议,与投资者进行退款或补款。

㉚若ETF采用现金申赎模式,“允许现金替代”标志表示在申购赎回基金份额时,该成份券只能使用现金作为替代,并根据基金管理人代买卖协议,与投资者进行退款或补款。

㉛若ETF采用现金申赎模式,对于沪市成份证券,“允许现金替代”标志表示申购基金份额优先使用成份券,成份券不足时差额部分用现金替代,赎回基金份额优先使用现金作为替代,并根据基金管理人代买卖协议,与投资者进行退款或补款。

㉜若ETF采用现金申赎模式,“允许现金替代”标志表示在申购赎回基金份额时,该成份券只能使用现金作为替代,并根据基金管理人代买卖协议,与投资者进行退款或补款。

㉝若ETF采用现金申赎模式,对于沪市成份证券,“允许现金替代”标志表示申购基金份额优先使用成份券,成份券不足时差额部分用现金替代,赎回基金份额优先使用现金作为替代,并根据基金管理人代买卖协议,与投资者进行退款或补款。

㉞若ETF采用现金申赎模式,“允许现金替代”标志表示在申购赎回基金份额时,该成份券只能使用现金作为替代,并根据基金管理人代买卖协议,与投资者进行退款或补款。

㉟若ETF采用现金申赎模式,对于沪市成份证券,“允许现金替代”标志表示申购基金份额优先使用成份券,成份券不足时差额部分用现金替代,赎回基金份额优先使用现金作为替代,并根据基金管理人代买卖协议,与投资者进行退款或补款。

㉟若ETF采用现金申赎模式,“允许现金替代”标志表示在申购赎回基金份额时,该成份券只能使用现金作为替代,并根据基金管理人代买卖协议,与投资者进行退款或补款。

㉟若ETF采用现金申赎模式,对于沪市成份证券,“允许现金替代”标志表示申购基金份额优先使用成份券,成份券不足时差额部分用现金替代,赎回基金份额优先使用现金作为替代,并根据基金管理人代买卖协议,与投资者进行退款或补款。

㉟若ETF采用现金申赎模式,“允许现金替代”标志表示在申购赎回基金份额时,该成份券只能使用现金作为替代,并根据基金管理人代买卖协议,与投资者进行退款或补款。

㉟若ETF采用现金申赎模式,对于沪市成份证券,“允许现金替代”标志表示申购基金份额优先使用成份券,成份券不足时差额部分用现金替代,赎回基金份额优先使用现金作为替代,并根据基金管理人代买卖协议,与投资者进行退款或补款。

㉟若ETF采用现金申赎模式,“允许现金替代”标志表示在申购赎回基金份额时,该成份券只能使用现金作为替代,并根据基金管理人代买卖协议,与投资者进行退款或补款。

㉟若ETF采用现金申赎模式,对于沪市成份证券,“允许现金替代”标志表示